

证券代码：838363

证券简称：思为客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思为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2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8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吴沐台先生主持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负责人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国内银行融资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更好促进公司发展，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2025 年公司拟向国内银行

融资（含原有银行融资到期续做）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公司授权董事长吴沐台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融资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融资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发展计划，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闲置资金适度进行股票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吴沐台继续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4 年 12 月 29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吴沐台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吴沐台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智育继续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4 年 12 月 29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张智育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张智育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炎球继续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4 年 12 月 29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李炎球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李炎球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德育续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4 年 12 月 29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张德育继续担

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张德育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邓艳继续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4 年 12 月 29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邓艳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邓艳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04 月 08 日在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一）、（三）、（四）、（五）、（六）、（七）、（九）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沐台、张智育共同为公司向国内银行融资提供担保，预计 2025 年担保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此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系关联方无偿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2、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向关联方东莞市盈添五金塑胶有限公司（公司股东薛华熙控制的公司）销售产品，金额不超过 100,000.00 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吴沐台、张智育、张德育为本议案的关联方，予以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思为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思为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1 日